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贵州省瓮安县人民法院

刘元富：本院受理原告海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诉被告刘元富追偿权纠纷一案已审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黔 2725 民初 1421 号民事判决书，自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到本院玉山人民法庭领取，逾期视为送达。如不服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 15 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并按对方当事人的人数提交副本，上诉于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逾期则发生法律效力。

贵州省瓮安县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 年 7 月 29 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 年 7 月 29 日)